

济南市历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(告知)凭证

历城建消备(2025)第037号

济南市历城区前途教育培训学校: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》等有关规定,你单位于2025年04月17日申请济南市历城区前途教育培训学校室内装修工程建设工程(地址:历城区华龙路1110号1号楼1-2801、1-2901、1-3001济南市历城区前途教育培训学校室内装修工程建筑高度:2.9米,地上3层,地上建筑面积1973.46平方米,使用性质:教育培训;037,提交的下列备案材料:

☒ 备案方式为提交材料的:

- ☒ 1. 消防验收备案表;
- ☒ 2.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;
- ☒ 3. 涉及消防的建设工程竣工图纸。

☐ 备案方式为告知承诺的:

- ☐ 1. 消防验收备案表;
- ☐ 2. 告知承诺书。

☐ 备案材料齐全,准予备案。

☒ 该工程未被确定为检查对象。

☐ 该工程被确定为检查对象,我单位将在七个工作日内进行检查,请做好准备。

☐ 存在以下情形,告知如下:☐ 1. 依法不应办理消防验收备案;
☐ 2. 提交的上列第 项材料不符合相关要求;☐ 3. 申请材料不齐全,需要补正上列第 项材料。

注:本场所仅用于非义务教育培训。



2025年04月17日

建设单位签收:

陈勇生

2025年4月17日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